

# 江海证券会宁鑫享集合资产管理 计划资产管理报告

2021 年一季度报告

计划管理人：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计划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市分行

报告期间：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 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和《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以下合称《资管细则》）、《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2019 年 11 月 18 日对本集合计划出具了备案确认函(SJG825) 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对本集合计划做出的任何决定, 均不表明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对本集合计划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也不表明参与本集合计划没有风险。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 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管理人保证本报告中所载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

本报告中书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本报告中的金额单位除特别说明外, 均为人民币元。

## 一、集合计划简介

### （一）计划基本资料

1、计划名称:	江海证券会宁鑫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计划简称:	江海会宁鑫享
3、计划交易代码:	JHNNXX
4、计划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计划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1 月 18 日
6、成立规模:	11,510,053.67 元
7、报告期末计划份额总额:	20,096,080.10 份
8、计划合同存续期:	120 个月

### （二）计划产品说明

1、投资目标:	依据丰富的投资经验及专业的研究能力, 严格控制业务风险, 追求稳定的收益。
2、投资策略:	策略上精选个券, 控制组合久期, 同时根据市场资金面和套现利差情况合理调节杠杆比例, 并充分运用各类工具进行套利、波段交易, 有效控制组合回撤, 增强组合收益。
3、风险收益特征:	中等风险 (R3)

### （三）计划管理人

1、名称: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	黑龙江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3、办公地址:	黑龙江哈尔滨市松北区科技创新城创新三路 833 号
4、邮政编码:	150028
5、国际互联网址:	<a href="http://www.jhzq.com.cn">www.jhzq.com.cn</a>

6、法定代表人:	赵洪波
7、联系人:	王莹
9、联系电话:	0451-82307908
10、传真:	0451-82302760

(四) 计划托管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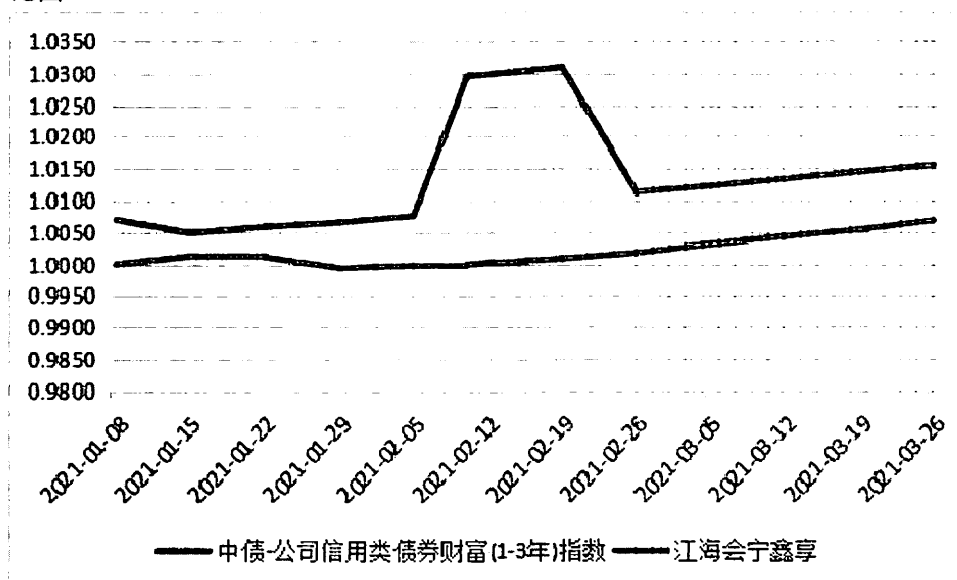
1、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市分行
2、注册地址:	大连市中山区中山广场 9 号
3、办公地址:	大连市中山区中山广场 9 号
4、邮政编码:	116000
5、国际互联网址:	www.boc.cn
6、法定代表人:	黄建忠
7、联系电话:	0411-82585743
8、传真:	0411-82586666

二、主要财务指标和集合计划净值表现

(一) 主要财务指标

1、本期利润(人民币元)	135,943.43
2、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人民币元)	246,971.26
3、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人民币元)	20,425,484.04
4、期末集合计划单位资产净值(人民币元)	1.0164
5、期末集合计划累计单位资产净值(人民币元)	1.0853

(二) 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净值增长与中债-公司信用类债券财富(1-3年)指数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三、集合计划管理人报告

(一) 投资经理简介

崔虹女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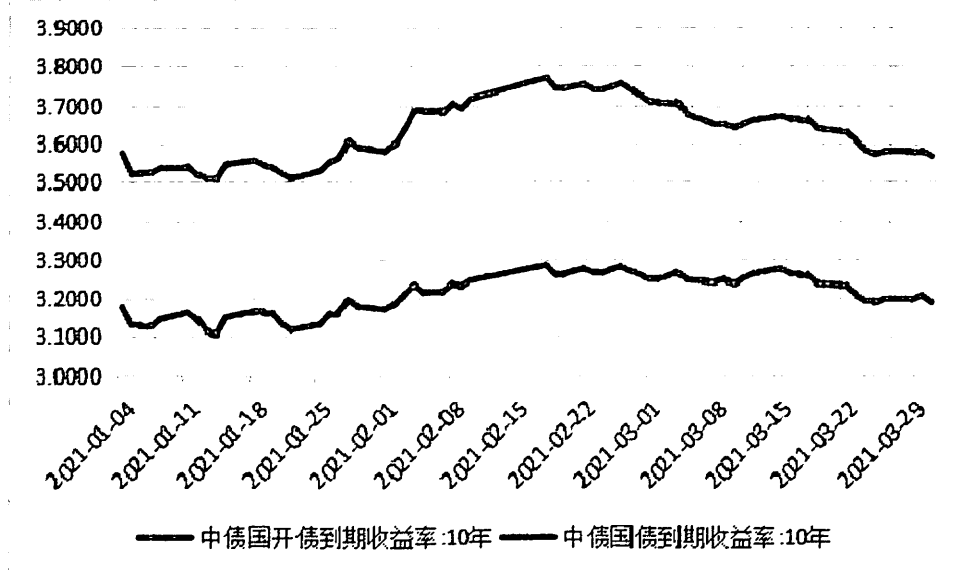
上海财经大学数学学士，复旦大学金融学硕士，6 年相关从业经验，已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投资经理执业资格。2013 年-2016 年就职于农业银行，2016 年-2017 年就职于华创证券，2017 年进入我司工作，任资产管理业务投资经理。

(二) 报告期内集合计划业绩表现

截止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集合计划单位净值 1.0164 元，累计单位净值 1.0853 元。2021 年本季度产品净值上涨 0.67%，同期中债-公司信用类债券财富(1-3 年)指数上行 0.69%。

(三) 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市场行情回顾



回顾 2021 年一季度行情，十年国债在 3.1-3.3 的区间窄幅震荡。具体来看，国内疫情反复及社融下行幅度超预期等引发基本面小担忧，助力 1 月上旬债市小幅下行。本轮疫情看似是国内的局部反复，其实是全球疫情蔓延下国内防控的新挑战。不过相较去年疫情爆发时候相比，市场并未过度恐慌，主要是居民经过过去一年疫情的洗礼，已学会如何应对，且生产供应上较为充足，所以这一波影响较为有限，10 年国债短暂下行至 3.1 左右阶段性低点。此后，特别是税期结束后，央行突然开始大幅回笼资金，单周净回笼 2300 亿元，大大超出市场预期，资金面重回流动性结构性短缺的模式；受此影响，债券市场大幅调整，特别是短端调整幅度超过 20bp，长端也上行了近 10bp。此外，股市上涨与基金发行互相强化，多家爆款基金一票难求，大盘白马股抱团上涨，上证指数创 5 年来新高，央行收紧短期货币，也可能与抑制股市短期过热有关。近期房市场、股市、商品都表现出流动性充裕的情况，可能会引发市场对流动性持续收紧的担忧。

经济渐好、政策缓退的宏观格局未改变，年前债券继续大幅上行。春节期间多位美欧官员讲话，继续释放出宽松的政策信号，通胀预期回升，美联储延续之前支持经济的政策。市场在疫情拐点、美欧货币政策财政政策偏宽松的基调等多方面利好因素影响下，风险偏好显著回升。美、日等股指创 2010 年以来新高，10y 美债收益率较节前上行近 20bp，原油冲破 60 美元/桶，交易结构上呈现再通胀的特征。

境内外的各项指标，都不利于债市多头。全球通胀风险上升，近期有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带来中国 PPI 上升的压力，有色、水泥价格都创近期高点；随着季节转暖，房地产新开工景气指数也可能回升，担心央行有一定程度上收紧货币来应对通胀压力，从而造成债券收益率上升。受此影响年后一个月，10 年国债在 3.25 附近反复窄幅波动。

3 月下旬以来中西摩擦成为打破近期债市“平衡态”的触发剂，欧洲疫情反复、大宗商品波动也有助力。但交易机构普遍短久期、低杠杆，配置盘经过一个季度的等待后补仓等是深层次因素。中西摩擦让投资者情绪重回 18-20 年，利率上行空间进一步受制约。从短期看，鉴于供给、资金面扰动将至，十年期国债降低到 3.2% 之下。

## 市场展望

近期来看，十年期国债下行的空间有限，目前看不出能突破 1 月份低点 3.1% 的契机，毕竟当时是资金面宽松、供给淡季和疫情冲击三因素叠加的结果。债市波动率正在经历历史上最低波动的时期，但低波动不可能长期持续。历史经验 4-5 月份债市往往变盘，典型的案例是 2019、2020 年，与利率债供给增加、一季度经济数据落地和 4 月份政治局会议重新调整都有关系。4 月份开始，我们将相继经历通胀走高、社融增速放缓（去年高基数）、一季度经济数据、4 月政治局会议、资金面扰动及供给放量等冲击，波动率有可能逐步放大。

4 月地方债发行规模预计在 5000 亿左右，5 月则是全年汇算清缴时点，缴税规模预计大增（财政存款历史平均增长 1 万亿），且新增地方债发行或将达到 9000 亿，极大考验央行的配合力度，资金面可能回归“结构性短缺”，需要央行主动投放配合。利好因素可能主要是社融增速放缓，疫情反复可能，资金面继续宽松和中美摩擦等。当然，鉴于可投资资产范围萎缩，中长期经济潜在增速放缓，货币政策空间不大且配置压力仍大等，债市很难摆脱窄幅震荡格局。

宏观层面上，今年面临的信用环境是宏观经济复苏深化、但融资条件局部弱化、不排除主动暴露问题，叠加投资人风险偏好的下降，稍弱主体再融资难度显著增加，对信用下沉我们持谨慎态度。但是目前市场对舆情放大作用明显，估值反应易过度，我们认为盈利明显改

善的短久期产业债，以及事关系统性风险的主流城投等，在负债端配合情况下，仍有错误定价和挖掘空间。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目前利率处于震荡过程，市场尚未存在趋势性机会。我们的配置建议未来部分仓位可适度参与交易，等待趋势性机会的到来；届时可逐步拉长久期，并适度放杠杆。

#### 四、集合计划运作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集合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 五、集合计划财务报告

##### （一）集合计划会计报告

##### 1、集合计划资产负债表

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与持有人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资 产:</b>			<b>负 债:</b>		
银行存款	154,184.78	198,832.69	短期借款	0.00	0.00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存出保证金	625,063.56	78,947.61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668,935.00	20,808,69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849,961.50	1,499,985.00
其中：股票投资	0.00	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0.00	0.00
债券投资	22,668,935.00	20,808,690.00	应付赎回款	0.00	0.00
基金投资	0.00	0.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382.93	10,275.51
权证投资	0.00	0.00	应付托管费	432.63	428.14
资产支持证券	0.00	0.00	应付销售服务费	0.00	0.00
投资			应付交易费用	0.00	0.00
衍生金融工具	0.00	0.00	应交税费	24,562.81	22,594.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应付利息	848.98	437.76
应收证券清算款	0.00	0.00	应付利润	0.00	0.00
应收利息	882,188.55	751,791.64	其他负债	18,699.00	15,00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b>负债合计</b>	<b>3,904,887.85</b>	<b>1,548,721.33</b>
应收申购款	0.00	0.00			
其他资产	0.00	0.00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基金	20,096,080.10	20,096,080.10
			未分配利润	329,403.94	193,460.5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0,425,484.04</b>	<b>20,289,540.61</b>
<b>资产合计</b>	<b>24,330,371.89</b>	<b>21,838,261.94</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4,330,371.89</b>	<b>21,838,261.94</b>

## 2、利润表

项目	本期数	本年累计数
一、收入	210,121.93	210,121.93
1、利息收入	343,481.80	343,481.8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544.98	544.98
债券利息收入	353,117.40	353,117.40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0.00	0.00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	0.00	0.00
利息收入-增值税贷款服务抵减	-10,180.58	-10,180.58
2、投资收益	-22,332.04	-22,332.0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0.00	0.00
债券投资收益	-22,300.00	-22,300.00
基金投资收益	0.00	0.00
权证投资收益	0.00	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0.00	0.00
衍生工具收益	0.00	0.00
股利收益	0.00	0.00
个股期权收益	0.00	0.00
投资收益-差价收入增值税抵减	-32.04	-32.04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1,027.83	-111,027.83
4、其他收入	0.00	0.00
二、费用	74,178.50	74,178.50
1、管理人报酬	30,126.44	30,126.44
2、托管费	1,255.29	1,255.29
3、销售服务费	0.00	0.00
4、交易费用	717.29	717.29
5、利息支出	32,523.64	32,523.64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32,523.64	32,523.64
6、其他费用	8,399.00	8,399.00
7、增值税金及附加	1,156.84	1,156.84

三、利润总和	135,943.43	135,943.43
--------	------------	------------

(二) 投资组合报告

1、本报告期末计划资产组合情况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占计划资产总值比例 (%)
银行存款	154,184.78	0.63%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存出保证金	625,063.56	2.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668,935.00	93.17%
其中：股票投资	0.00	0.00%
债券投资	22,668,935.00	93.17%
基金投资	0.00	0.00%
权证投资	0.00	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0.00	0.00%
衍生金融工具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0.00	0.00%
应收利息	882,188.55	3.63%
应收股利	0.00	0.00%
应收申购款	0.00	0.00%
其他资产	0.00	0.00%
资产合计	24,330,371.89	100.00%

2、本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证券明细

序号	代码	名称	金额 (元)	占比 (%)
1	163440	20 兰扶 01	4,489,245.00	21.9786
2	166611	19 兰交 03	3,964,400.00	19.4091
3	162206	19 中区 01	3,564,440.00	17.4509
4	145400	17 长寿 01	3,101,550.00	15.1847
5	163440	20 阳泰 01	2,964,000.00	14.5113
6	135866	16 通泰 02	2,016,100.00	9.8705
7	167380	20 新开 02	2,001,200.00	9.7976
8	19545	16 国债 17	568,000.00	2.7808

3、集合计划份额变动情况

期初总份额 (份)	期间参与份额 (份)	期间退出份额 (份)	期末总份额 (份)
20,096,080.10	0	0	20,096,080.10

六、集合计划费用计提和支付

1、托管费：

本集合计划托管人托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 0.025%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



如下：

$$H = E \times 0.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托管费；

E 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集合计划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经管理人与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由托管人根据管理人指令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托管人。

## 2、管理费：

本集合计划的管理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的资产净值计提，管理费的年费率为 0.4%。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集合计划管理费

E 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集合计划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经管理人与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由托管人根据管理人指令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

## 3、管理人业绩报酬计提方法

在两类情况下管理人将根据年化收益率（R）提取业绩报酬，一类是委托人申请退出或本集合计划终止时提取业绩报酬，称为退出提取；另一类是收益分配时提取业绩报酬，称为收益分配提取。

### 1）、退出提取

当委托人申请退出或本集合计划终止时，管理人根据年化收益率（R）提取业绩报酬，业绩报酬按累进方式计算，从委托人退出计划资金清算款中以现金支付。

A=结算日累计单位净值；

B=参与日累计单位净值；

C=参与日单位净值；

T=份额持有天数；

E=业绩报酬；

K=退出份额×参与日单位净值；

年化收益率

$$R = \frac{A - B}{C} * \frac{365}{T} * 100\%$$

业绩报酬计提标准为：

(1) 当  $R \leq X$  时，不计提业绩报酬；

(2) 当  $R > X$  时，对超过  $X$  的收益部分提取 60% 的业绩报酬，即  $E = K \times (R - X) \times 60\% \times (T \div 365)$ ；

(3)  $X$  以管理人推广公告/开放公告为准。

## 2)、收益分配提取

当发生收益分配时，管理人将根据年化收益率（ $R$ ）提取业绩报酬，业绩提取方式与退出提取相同。当核算收益分配额不足提取业绩报酬时，则以实际提取的业绩报酬以核算收益分配额有限。

$A$ =收益分配日累计单位净值；

$B$ =参与日累计单位净值；

$C$ =参与日单位净值；

$T$ =份额持有天数；

$E$ =业绩报酬；

$K$ =收益分配时持有份额 $\times$ 参与日单位净值；

$D$ =收益分配时持有份额 $\times$ 每份额核算收益分配金额

年化收益率

$$R = \frac{A - B}{C} * \frac{365}{T} * 100\%$$

业绩报酬计提标准为：

(1) 当  $R \leq X$  时，不计提业绩报酬；

(2) 当  $R > X$  时，对超过  $X$  的收益部分提取 60% 的业绩报酬，但以核算收益分配金额为上限，即  $E = \min[D, K \times (R - X) \times 60\% \times (T \div 365)]$ ；

(3)  $X$  以管理人推广公告/开放公告为准。

## 4、业绩报酬支付方法

当集合计划份额退出、集合计划终止或收益分配时，托管人根据管理人的指令将退出净值总额（含业绩报酬和退出费用）或收益分配金额（含业绩报酬）划拨给注册登记机构，由注册登记机构将业绩报酬和退出费用支付给管理人，并将扣除业绩报酬和退出费用的退出款项转入推广机构在注册登记机构的资金账户。托管人不对业绩报酬的计算承担复核义务和责任。

5、本季度托管费、管理费实际计提及业绩报酬实际支付情况：

管理费	托管费	业绩报酬
30,126.44	1,255.29	0

七、托管人履职情况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严格遵守《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计划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计划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八、管理人履职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遵循公平、公正原则；诚实守信，审慎尽责；坚持公平交易，避免利益冲突，禁止利益输送，无关联交易情况，保护委托人合法权益。

九、重要事项提示

- (一)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涉及本集合计划管理人、财产、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 (二)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的投资组合策略没有发生重大改变。
- (三) 本报告期内未进行收益分配。
- (四)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未发生关联交易。

十、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江海证券会宁鑫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备案确认函（SJG825）
- (二) “江海证券会宁鑫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9】000467号
- (三) 关于“江海证券会宁鑫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成立的公告
- (四) “江海证券会宁鑫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划说明书
- (五) “江海证券会宁鑫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
- (六) “江海证券会宁鑫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
- (七) 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文件存放地点：黑龙江哈尔滨市松北区科技创新城创新三路 833 号

客户服务热线：956007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6日